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 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_____烟台拉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朱京荣

报 告 编 写 人:方云丽

建设单位: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烟台拉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 话: 13583592277 电 话: 0535-6386440

传 真: -- 传 真: 0535-6386440

邮 编: 264670 邮 编: 264006

地 址: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镇林家疃村南 地 址:烟台市开发区长江路 202 号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表三	
表四	
表五	
表六	
表七	
表八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附件: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件2项目监测布点图
- 附件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 附件 4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 附件 5 环评结论与建议
- 附件 6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7 生产日报表
- 附件8 生态红线图
- 附件9 监测报告及资质文件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	50万方干混预拌砂浆	生产线项	目	
建设单位名称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烟台茅	烟台莱山区解甲庄办事处林家疃村南			
主要产品名称		干混预拌砂浆			
设计生产能力		50 万方/年干混预拌石	沙浆		
实际生产能力		50 万方/年干混预拌码	砂浆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1年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	1年1月]
调试时间	2011年8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8	8年3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 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烟台市玩	不境保护 开究所	中科学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潍坊华星机械设 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烟台丰泰	秦建材有 司	育限公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50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万元	比例	10%
验收监测依据	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 2.《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2015.6); 3.鲁政办发[2006]60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2006.7); 4.山东省环境保护局鲁环发[2007]131号《关于进一步落实好环评和"三同时"制度的意见》(2007.9) 5.《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50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6.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50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委托书			

一、执行标准

- 1、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 2、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1 标准;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4、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国家环 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二、标准限值

表 1-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排放 方式	污染物名 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 16297-1996	1.0 mg/m³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DB37/2376-2013 GB16297-1996	排放浓度: 20mg/m³ 排放速率: 3.5kg/h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表 1-2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限值	道 单位: dB(A)
2 类标准 60 50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一、工程建设内容: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利用原烟台市水泥一分厂厂房,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2011 年 1 月公司委托烟台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了《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3 月 21 日烟台市莱山区环境保护局对其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环评设计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本次验收规模为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实行两班制,每班工作 8h。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77 75 NI VI 151 151		<i>t</i> z 12.
名称	环评设计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工程	利用烟台市水泥厂一分厂空 置厂房生产	利用烟台市水泥厂一分厂空置 厂房生产	车间: 2600m ² 、 办公室: 600m ² 仓库: 2000m ²
	供水:用水水源为地下水	供水:用水水源为地下水	与环评一致
公用 工程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雨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项目 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田 施肥,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供电:电源引自当地供电电网	供电:电源引自当地供电电网	与环评一致
	废水: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 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废水: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 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环保 工程	提升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原料运输、散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	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物料输送过程和包装(包括散装)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 降噪、隔声等措施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 降噪、隔声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 期清理外运;除尘器的粉尘回 用于生产工序使用	固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除尘器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工序使用	与环评一致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双轴搅拌机	WZ-6	台	1
2	灌装机	PLY-600	台	1

3	电子计量称	BHYW-8	台	6

项目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0%,项目环保设施及其投资见下表 2-3。

表 2-3 工程环保设施及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建设	投资额(万元)
废水治理	旱厕	1
废气治理	防尘遮挡、除尘器、排气筒、	46.5
固体废物处置	垃圾箱	0.5
噪声	基础减震、隔声等	2
	合计	50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环办[2015]52 号文件,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设计相比,不属于 重大变更,其他变更情况见表 2-4。

表 2-4 工程变更情况一览表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
原环评提升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有组织	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物料输送过
排放, 散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	程和包装(包括散装)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
	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烟台菜山区解甲庄办事处林家疃村南。地理位置见附件1,平面 布置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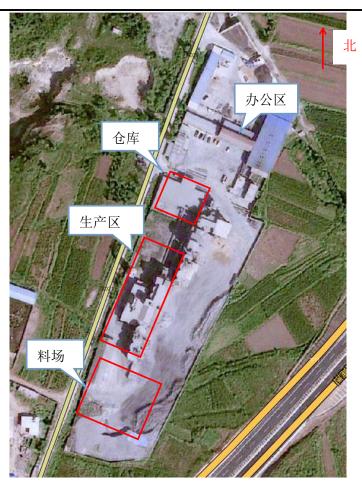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平面布置图

五、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位于烟台莱山区解甲庄办事处林家疃村南,属于围子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内,项目周边主要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2.5,周边概况见图 2-2 所示,生态红线图见附件 8。

表 2-6 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一览表

保护目标	方位	厂距	保护级别
林家疃村	N	140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冶头村	SW	1200m	(GB3095-2012)二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北水桃林村	Е	1000m	(GB3096-2008)中2类标准



图 2-2 项目周边概况图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项目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6。

表 2-6 项目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水泥	万 t/a	20
2	沙	万 t/a	40
3	外加剂	万 t/a	0.6

2、给排水

项目厂区内供水使用地下水,无生产用水,全部为生活用水,年用水量为 300m³。本工程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雨水管网;厂区设置旱厕,定期 清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工艺流程简述:水泥、砂、外加剂等原料由原料仓输送到称重仓计量 配比称重后,经过搅拌机混合搅拌后成品包装储存或散装发送。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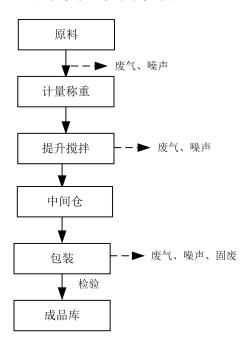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表三

一、主要污染物的排放及治理措施

1、废水

本项目厂区设置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原料运输、上料、包装(包括散装)、输送和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其中原料运输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物料输送过程和包装(包括散装)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厂区对原料区建设围挡和遮盖,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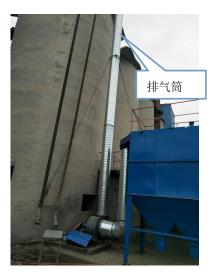


图 3-1 上料工序





图 3-2 搅拌、包装工序布袋除尘器

图 3-3 上料输送工序





图 3-4 料场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主要是搅拌机、提升机和包装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企业通过选用低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生产过程中关闭门窗等措施降低噪声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其中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年产生量为 199t,回用于生产工序;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4.5t,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结论

1、项目概况及产业政策符合性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是于 2010 年 12 月经工商部门核准成立的独资公司。计划投资 500 万元,建成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主要是利用当地的建筑砂与水泥,再根据工程需要加少量外加剂混合而成,主要用于建筑砌体、抹墙等。项目利用烟台市水泥厂一分厂(已停产)的厂房进行生产,公用设施配套齐全。因此,该项目不需新征土地和新建建筑物。

拟建项目为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生产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改委 (国发[2005]40 号令《产业结构指导目录(2005)年本》),拟建项目不属于 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应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项目位于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办事处林家疃南,利用烟台市水泥厂一分厂(已停产)的产房进行生产,根据烟台市总体规划,项目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符合烟台市总体规划要求。

2、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 无土建工程, 不存在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

- 3、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 环境空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产生环节主要为提升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有组织排放和原料运输、散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提升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集中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除尘效率99.5%,粉尘排放浓度20mg/m³,排放速率0.139kg/h,粉尘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原料运输、散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在采取定期洒水、加强厂区绿化、多种植高达乔木等措施后,厂址周界废气中TSP最高点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较好,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空气的功能区质量。

(2) 声环境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设备有搅拌机、包装机和提升机等,噪声值在80-90dB(A),所有设备均在生产车间内,经过减震、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由于厂界周围无噪声敏感点,因此不会对声敏感点产生影响。

(3) 水环境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52m³/a。拟建项目使用旱厕,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环保生物化粪池中进行厌氧分解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中旱作标准后,由周边农户定期清挖,用于周围农业用地灌溉,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生产影响。各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了硬化处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地下水产生影响,区域地下水仍将保持现有使用价值。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全部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地区经济发展规划,具有较好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在各项环保措施得以落实的前提下,该工程各项环保指标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因此,该项目的建设在环境方面是可行的。

(二) 建议

- 1、该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 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施、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 "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
- 2、严格控制噪声,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尽量采用噪声较低的先进设备,并考虑增加减震措施,绿化隔离带采用混合绿化法,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二、审批意见

(一)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的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地址位于解甲庄办事处林家疃南,总投资 500 万元。经研究,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认同报告表中的结论,同意该项目建设。

-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与运营过程中要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做农灌用水,不得外排。
 - 2、固体废物及职工日常生活垃圾全部妥善处置,不得外排。
- 3、尽量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封闭隔音、减震措施、混合绿化等方法,减少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提升搅拌工艺所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粉尘要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5、企业利用原烟台市是你一分厂厂房,不需要另行建设。
- 三、环境影响报告中确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在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一并落实到位。

四、项目建成后,需报经莱山区环境保护部门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常运营。

五、该批复有效期为五年。若在有效期内项目不开工建设或建设性质、地 址、规模等发生变化,需重新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监测方法

环境要素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标准号/方法来源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1 ma/m3
有组织及【		山东省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DB37/T 2537-2014	1 mg/m ³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二、监测仪器

序号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检定有效期	
1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型	LD-21	2018.07.21	
2	颗粒物(无组织)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LD28-31	2018.08.03	
2		电子天平	BT25S	LD-11	2018.10.09	
2	晒蛤伽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D-34	2018.08.03	
3	颗粒物(有组织)	电子天平	BT25S	LD-11	2018.10.09	

三、人员能力

为保证检测室、检测人员的能力、仪器设备和检测方法符合有关规定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验室检测人员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熟悉标准方法、测定原理并根据标准实际操作中对检测结果有影响的关键控制点进行归纳从而对检测细则进行补充、细化、完善。

四、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在采样前用标准气体进行了标定,大气采样器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了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1) 大气监测仪器流量校核表

位器名称 自编号	校准仪器 自编号	校准日期	气路	检测因子	仪器流量 (L/min)	使用前校准流 量(L/min)	偏差 (%)	判定	使用后校准流 量(L/min)	偏差 (%)	判定
崂应 2050 空气/ 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LD-28	崂应 7020Z 孔 口流量校准器 LD-54	2018.03.11	A	颗粒物	100	100.2	0.2	合格	100.1	0.1	合格
崂应 2050 空气/ 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LD-29	崂应 7020Z 孔 口流量校准器 LD-54	2018.03.11	A	颗粒物	100	100.1	0.1	合格	99.8	-0.2	合格
崂应 2050 空气/ 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LD-30	崂应 7020Z 孔 口流量校准器 LD-54	2018.03.11	A	颗粒物	100	100.2	0.2	合格	100.1	0.1	合格
崂应 2050 空气/ 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LD-31	崂应 7020Z 孔 口流量校准器 LD-54	2018.03.11	A	颗粒物	100	100.3	0.23	合格	100.1	0.1	合格

注:校准仪器流量校准误差在±5%以内,判定合格。

六、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声级(dB)A									
监测日期		测量前		测量后							
	标准值	示值	差值	标准值	示值	差值					
2018.03.12 昼间	94.0	93.8	-0.2	94.0	93.9	-0.1					
2018.03.12 夜间	94.0	93.8	-0.2	94.0	93.9	-0.1					
2018.03.13 昼间	94.0	93.8	-0.2	94.0	93.9	-0.1					
2018.03.13 夜间	94.0	93.8	-0.2	94.0	93.9	-0.1					

注: 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的差值在±0.5dB 以内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水

本项目厂区设置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二、废气

1、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1) 监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监测:下风向厂界外 10m 范围内 3 个点,上风向厂界外 10m 范围内 1 个点,监测颗粒物,共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有组织废气监测:搅拌处理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前、废气处理设施后排气筒出口、上料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前、废气处理设施后排气筒出口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监测颗粒物;共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2) 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废气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备注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下风向厂界外 10m 范围内 3 个点,上		小时
	未灰木丛 707	风向厂界外 10m 范围内 1 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	浓度
	颗粒物	搅拌处理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前、废气		小时浓
有组织废气		处理设施后排气筒出口各布设1个点	3次	小町 袱 度、排放
有组织废气		上料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前、废气处理	3 1)	没、採瓜 速率
	颗粒物	设施后排气筒出口各布设1个点		坯学

2、监测布点图

监测布点图见附件 2。

三、厂界噪声

1、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等效连续 A 声级(Leq)	东厂界布1个点、西厂界布1个点、 南厂界布1个点、北厂界布1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2、监测布点图

监测布点图见附件 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一、验收工况要求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时,进入现场进行监测,以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二、监测期间工况调查结果

监测时间: 2018年03月12日-03月13日。

本项目主要产品是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6-1。

设计产量(方/d)	监测时间	实际产量 (方/d)	运行负荷(%)		
1667	2018年03月12日	1280	76.8%		
1007	2018年03月13日	1289	77.3%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情况

监测期间,车间运行正常,各生产设施均正常运转,监测两天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三、工况监测结果分析评价

通过查看验收期间实际生产负荷的纪录,监测两天,生产负荷均达到75%以上,车间运行正常,满足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气象监测结果

 监测 日期	监测 时间	气温 (℃)	气压 (kPa)	主导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08:00	11.2	100.8	SE	4.2	3	2
2018.03.12	10:30	14.1	100.7	SE	3.8	3	2
	14:00	18.7	100.6	SE	3.3	2	1
	08:00	13.8	100.7	SE	3.9	3	2
2018.03.13	10:30	17.2	100.6	SE	3.6	2	0
	14:00	22.1	100.5	SE	3.4	2	0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引日期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及检测结果(mg/m³)							
	刊口朔	位侧坝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10	08:00		0.209	0.585	0.568	0.536					
2018. 03.12	10:30		0.188	0.518	0.488	0.472					
03.12	14:00	颗粒物	0.173	0.477	0.455	0.436					
2010	08:00	大火水丛 17月	0.191	0.580	0.563	0.541					
2018. 03.13	10:30		0.181	0.494	0.473	0.461					
03.13	14:00		0.172	0.475	0.463	0.448					

监测结果表明: 厂界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585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点值	<u>ù</u>	搅拌处 理前	搅拌处 理后	上料处 理前	上料处 理后
			标干废气量(m³/h)	10771	15100	3543	4719
		第一次	排放浓度(mg/m³)	158	9.46	179	8.46
			排放速率(kg/h)	1.70	0.143	0.634	0.040
	m = 1,1,1		标干废气量(m³/h)	11124	13975	3381	4490
2018.03	颗粒 物	第二次	排放浓度(mg/m³)	171	9.12	170	8.77
	1/4		排放速率(kg/h)	1.90	0.127	0.575	0.039
		第三次	标干废气量(m³/h)	11442	14207	3224	4341
			排放浓度(mg/m³)	188	8.87	184	8.14
			排放速率(kg/h)	2.15	0.126	0.593	0.035
			标干废气量(m³/h)	10688	14917	3413	4657
		第一次	排放浓度(mg/m³)	162	9.31	173	8.58
2010.02	W-C 1624		排放速率(kg/h)	1.73	0.139	0.590	0.040
2018.03	颗粒 物		标干废气量(m³/h)	11236	15261	3357	4567
		第二次	排放浓度(mg/m³)	179	8.95	182	8.27
			排放速率(kg/h)	2.01	0.137	0.611	0.038
		第三次	标干废气量(m³/h)	11045	15016	3512	4786

			排放浓度(mg/m³)	169	9.17	188	7.86		
			排放速率(kg/h)	1.87	0.138	0.660	0.038		
备注				设备正常运行					

监测结果表明:上料工序、搅拌工序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8.77mg/m³、9.46mg/m³,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1 标准要求;上料工序、搅拌工序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0.040kg/h、0.143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根据监测数据计算,上料工序和搅拌工序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5.3%、95.0%。

二、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点位	2018.03.12	2018.03.13
血侧叩权	血機尽化	Leq[dB (A)]	Leq[dB (A)]
	东厂界	57.4	57.7
昼间	南厂界	52.3	52.6
生円	西厂界	55.7	55.3
	北厂界	50.8	50.5
	东厂界	49.1	49.5
<i>→ </i>	南厂界	44.6	45.2
夜间	西厂界	47.5	47.1
	北厂界	42.9	42.6

监测结果表明:第一天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0.8~57.4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9~49.1dB(A);第二天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0.5~57.7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6~49.5dB(A);监测两天,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结论:

一、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的结论。

根据监测数据计算,上料工序和搅拌工序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5.3%、95.0%

2、废气监测结论

无组织废气: 厂界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585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有组织废气:上料工序、搅拌工序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8.77mg/m³、9.46mg/m³,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1 标准要求;上料工序、搅拌工序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0.040kg/h、0.143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3、噪声监测结论

第一天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0.8~57.4dB(A), 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9~49.1dB(A); 第二天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0.5~57.7dB(A), 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6~49.5dB(A); 监测两天,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4、固废产生、处理与综合利用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其中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年产生量为 199t,回用于生产工序;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4.5t,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二、建议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管理,确保废气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所在地址目前在莱山区围子山生态红线范围内,2018年初烟台市生态红线进行优化调整,企业须关注烟台市生态红线方案的调整方案和相关政策。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烟台拉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方云丽

项目经办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J = 1 1313		1 1		1	7. (2.7)						
	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	沙浆生产线项	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	点 烟台莱	山区解甲庄	E办事处林家E	疃村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 录)							建设性质	7	√新 建 □改 扌		扩 建	Е	拉 术 改 造	Î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	砂浆				实际生产能力			万方干混预拌	砂环评单	位	烟台市环境保护科学 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烟台市茅						审批文号				环评文	件类型	报告表	
建	开工日期	2014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14年			月	排污的时间	千可证申领		
设项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潍坊华星	星机械设备有限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烟台丰泰	建材有限公司	本工程证编号	星排污许可 ·			
目	验收单位	烟台丰泰	尽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烟台鲁东分析测试有限公 司		公验收监	测时工况	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00					环保护	设 资总概算(万元	.) 5	50		所占比	:例(%)	10	
	实际总投资	5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5	50		所占比	(%)	10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46. 5	噪声治 理(万 元)	2	固体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元)	万		其他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	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h			年平均	工作时	2400	
·	运营单位	烟台丰寿	秦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江社会统一	一信用代码	码(或组织机构代	(码)						
污染 物排 放达	污染物		本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生量	本工程 自身削 减量(5)	本工程实际排放 量(6)		(总量 青	本工程"以新 : 带老"削减量 : (8)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标与	废水														
总量	化学需氧量														

控制	氨氮								
(工)	石油	类							
业建	废/	Ī,	9.46	20					
设项 目祥	二氧化	七 硫							
填)	烟台	Ł							
75.7	工业制								
	氮氧化	七物							
	工业固体	本废物							
	与项目有关	SS							
	的其他特征	总磷							
	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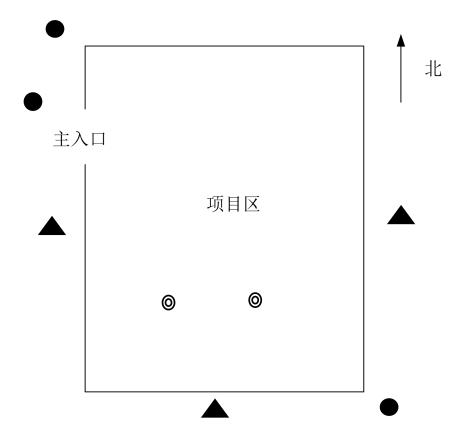
2, (12)=(6)-(8)-(11), (9) = (4)-(5)-(8)-(11)+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2项目监测布点图



- 一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一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 一噪声监测点位

附件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

烟台拉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今委托贵单位对我方 <u>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u>进行验收监测。

特此委托



附件 4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 一、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的年产 50 万立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地址位于解甲庄办事处林家疃村南,总投资 500 万元。经研究,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认同报告表中的结论,同意该项目建设。
 -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与运营过程中要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做农灌用水,不得外排。
 - 2、固体废物及职工日常生活垃圾全部妥善处置,不得外排。
- 3、尽量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封闭隔音、减震措施、混合绿化等方法,减少噪音对周围环境影响;
- 4、提升搅拌工艺所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粉尘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5、企业利用原烟台市水泥一分厂厂房,不需要另行建设。
- 三、环境影响报告中确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在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中要一并落实到位。

四、项目建成后,需报经莱山区环境保护部门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常运营。

五、该批复有效期为五年。若在有效期内项目不开工建设或建设 性质、地址、规模等发生变化,需重新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公 章

2011年3月21日

经办人: 刘德云

附件 5 环评结论与建议

结论与建议

结论:

一、项目概况及产业政策符合性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是于2010年12月经工商部门核准成立的独资公司,计划投资500万元,建成年产50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主要是利用当地的建筑砂与水泥,再根据工程需要加少量外加剂混合而成,主要用于建筑砌体、抹墙等。项目利用烟台市水泥厂一分厂(已停产)的厂房进行生产,公用设施配套齐全。因此,该项目不需新征土地和新建建筑物。

拟建项目为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生产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改委(国发 【2005】40号令《产业结构指导目录(2005)年本》),拟建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 类、淘汰类,应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项目位于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办事处啉家疃南,利用烟台市水泥厂一分厂(已停产)的厂房进行生产,根据烟台市总体规划,项目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符合烟台市总体规划要求。

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 无土建工程, 不存在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

- 三、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环境空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产生环节主要为提升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有组织排放和原料运输、散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提升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集中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除尘效率 99.5%,粉尘排放浓度 20mg/m³,排放速率 0.139kg/h,粉尘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原料运输、散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在采取定期洒水、加强厂区绿化、多种植高大乔木等措施后,厂址周界废气中 TSP 最高点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较好,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空气的功能区质量。

2、声环境

项目运营后主要噪声设备有搅拌机、包装机和提升机等,噪声值在80-90dB(A),所有设备均在生产车间内,经过减震、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由于厂界周围无噪声敏感点,因此不

会对声敏感点产生影响。

3、水环境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52m³/a。拟建项目使用旱厕,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环保生物化粪池中进行厌氧分解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中旱作标准后,由周边农户定期清挖,用于周围农业用地灌溉,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各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了硬化处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地下水产生影响,区域地下水仍将保持现有使用价值。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全部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地区经济发展规划,具有较好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在各项环保措施得以落实的前提下,该工程各项环保指标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因此,该项目的建设在环境方面是可行的。

建议:

- 1. 该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
- 2. 严格控制噪声,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尽量采用噪音较低的先进设备,并考虑增加减震措施,绿化隔离带采用混合绿化法,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附件 6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公司成立公司、企业、班组三级环境保护管理网,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环保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

- 1、根据《环境保护法》要求,公司由办公室,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 作面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污染,并协调 企业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 2、建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由企业领导和企业环保员组成,定期召开企业环保情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负责贯彻会议决定,共同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
- 3、企业环保管理部门应配备必需的环保专业技术人员,并保持相对稳定。 设置一名处级领导来分管环境保护工作,并制定若干名专职环保技术员,协助领导工作。环保机构只能加强,不能消弱。
 - 4、环保管理部门职责:
 - (1)、在公司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企业本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
 - (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 (3)、监督检查本公司执行"三废"治理情况,参加新建、扩建和改造项目 方案的研究和审查工作,并参加验收,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 (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作 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
- (5)、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 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 5、公司设立环境监督员 1 名,以强化环境监管,落实企业节约资源,保护 环境的责任。
 - (1)、协助制定和完善公司环保计划、规章制度。
- (2)、负责定期、不定期检查企业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的安装、运行情况,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
 - (3)、负责监督废气、固体废物、厂界噪声排放的达标情况。
 - (4)、负责对企业新建、扩建、改造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

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掌握企业污染减排情况, 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和污染减排台账。

- (5)、按规定向环保部门报告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 和污染减排情况。
 - (6)、协助企业进行清洁生产、节能节水、污染减排等工作。
- (7)、协助组织编写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对企业突发性污染事件及时向环保 部门报告,并参与处理。
 - (8)、负责组织对企业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
 - (9)、负责按规定要求记录各级环保部门人员来企业检查台账。

一、废水排放管理

1、厂区设置早厕,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二、废气排放管理

- 1、上料和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 筒排放。
- 2、厂区对原料区建设围挡和遮盖,散装口建设小屋,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三、固体废物处置管理

公司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其中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工序;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新建项目环保管理

- 1、新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三同时",即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 2、新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前开展环评,并逐级上报环保部门批复。
 - 3、新建设项目试运行后,须向环保部门申请验收。

五、环保台帐与报表管理

- 1、公司环保职能管理部门负责建立、管理和保管环保台帐,及时填写环保 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
 - 2、公司环保职能管理部门报送环统报表,并做好数据的分析。
 - 3、公司环保台帐或报表报管年期为三年。外单位人员借阅,必须经主管领

导批准。

六、奖励和惩罚

- 1、凡本企业员工,在环境保护工作中,成绩明显者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
- 2、凡本企业员工玩忽职守,任意排放企业"三废",造成污染环境事件,按 照《环境保护法》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视情节轻重,给予赔款、行政处罚、开 除等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七、附 则

- 1、本制度与国家法律、法规等部门文件有抵触时,按上级文件规定执行。
- 2、本管理制度属企业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企业环保管理领导小组负责贯 彻落实和执行。环保职能管理部门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 3、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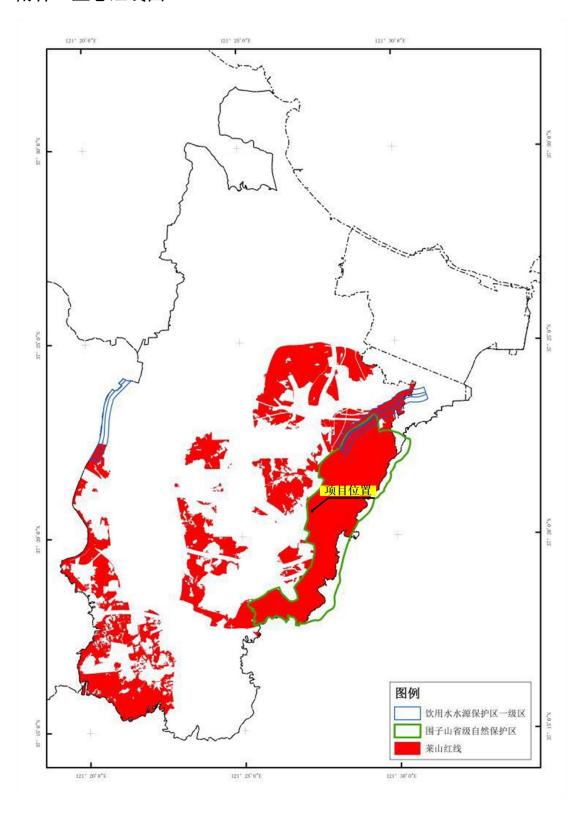


附件7生产日报表

遊次 一班 (7:30—15:30)	产记录表				
名称 品种 型号 PM/VI J	DPm 10				
物料名称 水泥 粉煤灰 粗砂 细砂 添加剂	水泥 粉煤灰 粗砂 细砂 添加剂				
TELE 15% 3% 40% 40% 0.05%	296 3% 22% wo % 0.1%				
配出 15% 3% 43% 40% 0.05	157.52 18.92 201.62 stre 0.632				
blot	630 t				
新注: 表人: 有限/ 食艺i2	日期: 2018年7月12日				

砂浆生	产记录表				
班次 名称 品种	二班(15:30—23:30)				
DMM 7.5	7 mm 7.5				
物料名称 水泥 粉煤灰 粗砂 细砂 添加剂	水泥 粉煤灰 粗砂 细砂 添加剂				
MILL 20% 3/0 47/0 35/0 act 90	20% 3% 42% 35% 0.05%				
176 t 1764 24/6 25/8 02/44	१५०० भागा मुद्दार महारहित ०३१ र				
1 \$88 t/	7012				
数流性	日期: 7478年 子月 73百				

附件8生态红线图



鲁东检测 LuDong Tes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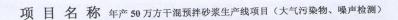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Report ID): HW20180317004

委托单位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3月17日

烟台鲁东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Yantai Lu Dong Testing Co., Ltd.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W20180317004

第1页 共3页

一、 检测方法、依据及使用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	检出限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0 型多功能声级计	/	
大气污染物	WE 464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崂应 2050 综合采样器	0.001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15432-1995	电子天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	GB/T	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测试仪		
大气污染物	田石 北六 舟加	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16157-1996	场应3012日日初周主侧队队	1 / 3	
(有组织废气)	秋松初	颗粒物 山东省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		电子天平	1 mg/m ³	
		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2537-2014	#1XT		

二、检测结果

(一)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18.03.12-03.13	完成日	期	2018.03.13				
气象统	条件	03.12 天气:晴 风向:东南风 风速:4.2m/s 03.13 天气:晴 风向:东南风 风速:3.9m/s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及检测结果 Leq [dB(A)]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57.4	52.3	55.7	50.8				
03.12	夜间	49.1	44.6	47.5	42.9				
03.13	昼间	57.7	52.6	55.3	50.5				
03.13	夜间	49.5	45.2	47.1	42.6				
备注	主	测量	量时间为正常工作时间	; 测点位于厂界外 1	m处				

批准

审核录影哪

编制 敖思机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W20180317004

第2页 共3页

(二)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	日期	2018.03.12-03	3.13 完成日期 2018.03.14					
		检测:	项目		检测	结果			
		采样,	点位	搅拌处理前	搅拌处理后	上料处理前	上料处理后		
		净化	方式	1	布袋除尘	1	布袋除尘		
		排气筒高	度 (m)	1	15	/	15		
测点截面积(m²)				0.2827	0.2827	0.0707	0.0707		
			标干废气量(m³/h)	10771	15100	3543	4719		
		第一次	排放浓度(mg/m³)	158	9.46	179	8.46		
03.12			排放速率(kg/h)	1.70	0.143	0.634	0.040		
	田工 477	第二次	标干废气量(m³/h)	11124	13975	3381	4490		
	物物		排放浓度(mg/m³)	171	9.12	170	8.77		
			排放速率(kg/h)	1.90	0.127	0.575	0.039		
			标干废气量(m³/h)	11442	14207	3224	4341		
			排放浓度(mg/m³)	188	8.87	184	8.14		
			排放速率(kg/h)	2.15	0.126	0.593	0.035		
		第二次	标干废气量(m³/h)	10688	14917	3413	4657		
			排放浓度(mg/m³)	162	9.31	173	8.58		
			排放速率(kg/h)	1.73	0.139	0.590	0.040		
	颗粒		标干废气量(m³/h)	11236	15261	3357	4567		
3.13	物物		排放浓度(mg/m³)	179	8.95	182	8.27		
			排放速率(kg/h)	2.01	0.137	0.611	0.038		
			标干废气量(m³/h)	11045	15016	3512	4786		
		第三次	排放浓度(mg/m³)	169	9.17	188	7.86		
			排放速率(kg/h)	1.87	0.138	0.660	0.038		
		备注		设备正常运行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W20180317004

第3页 共3页

(三)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完成日期		2018.03.16					
			检测点位及检测结果 (mg/m³)						
		检测项目	厂界四周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08:00	颗粒物	0.209	0.585	0.568	0.536			
2018.03.12	10:30		0.188	0.518	0.488	0.472			
	14:00		0.173	0.477	0.455	0.436			
	08:00	49A7412J	0.191	0.580	0.563	0.541			
2018.03.13	10:30		0.181	0.494	0.473	0.461			
	14:00		0.172	0.475	0.463	0.448			

三、附表

(1) 气象参数统计表

采样日期		气温	气压	主导	风速	V	
		(℃)	(kPa)	风向	(m/s)	总云量	低云量
	08:00	11.2	100.8	SE	4.2	3	2
2018.03.12	10:30	14.1	100.7	SE	3.8	3	2
	14:00	18.7	100.6	SE	3.3	2	1
	08:00	13.8	100.7	SE	3.9	3	2
2018.03.13	10:30	17.2	100.6	SE	3.6	2	0
	14:00	22.1	100.5	SE	3.4	2	0

(2) 检测点位示意图

3# 4# \(\Delta \)
2# \(\Delta \)
\[\Delta \]
\[\Delta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为噪声检测点位

*****本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6150134V

名称: 烟台鲁东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指述市开发区髁家村(2654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MA

2016150134V

发证日期: 2016年88

有效期至: 2022年22月17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18年6月21日,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组织成立年产50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验收监测表编制单位-烟台拉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环保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利用原烟台市水泥一分厂厂房,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

本期实际建设内容:项目建成投产后,年产50万方干混预拌砂浆。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委托烟台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写了《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3 月 21 日,烟台市莱山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项目劳动定员30人,年工作时间300天,实行两班工作制,每天工作8小时。

二、项目变更情况:

无。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厂区设置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原料运输、上料、包装(包括散装)、输送和搅拌工序产生的 粉尘,其中原料运输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 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物料输送过程和包装(包括散装)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厂区对原料区建设围挡和遮盖,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搅拌机、提升机和包装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生产过程中关闭门窗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其中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年产生量为199t,回用于生产工序;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4.5t,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气

- (1) 无组织废气: 厂界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585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有组织废气:上料工序、搅拌工序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8.77mg/m³、9.46mg/m³,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1标准要求;上料工序、搅拌工序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0.040kg/h、0.143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根据监测数据计算,上料工序和搅拌工序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5.3%、95.0%。 2、噪声

第一天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0.8~57.4dB(A), 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9~49.1dB(A); 第二天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0.5~57.7dB(A), 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6~49.5dB(A); 监测两天,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四、验收结论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 其批复对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要求,污染防治设施已配套建设完成,各污染防治设施实行专 人负责,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各种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建立了环保规章制

度,基本达到了验收条件。

六、措施和建议

- 1、加强厂区洒水降尘措施,降低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废气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 2018年6月21日

烟台丰泰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方干混预拌砂浆生产线项目

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26875	chatiate By	# Mica)	more	Moto
特邀专家	世界子	Merola	和外公公司	32	
村返专家	打印表	4年》	机保护船	的家	杨龙玄
验收监测 单位	TiM	烟台世本	古是社会的	244年	京部
		, Lega 4			
	T- EN				